

僑光科技大學電腦輔助工業設計系輔系實施要點

民國 102 年 11 月 14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 民國 102 年 12 月 25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 民國 103 年 1 月 7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 民國 110 年 1 月 18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 民國 110 年 1 月 20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 民國 110 年 2 月 18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- 一、本要點依據本校輔系實施辦法訂定之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四年制各系學生自二年級以上(含二年級)皆可申請，但應屆畢業學年度不得申請。
- 三、審查方式：學生前一學年各科總平均成績七十五分以上。
- 四、申請方式：學生應於每學期加退選課期限內，持在校歷年成績單與申請書先向原肄業主系提出申請，經系主任同意後，送請本系系主任同意，再送教務處註冊組會送教務長核准。
- 五、招收名額：每學年度至多十名。
- 六、最低修習學分數：須修滿下列專業必修科目共計二十七學分以上，始能取得本系輔系資格。
- 七、科目及學分表：

	科目名稱	學分數	開設年級	備註
專業科目一	電腦輔助設計圖學	3	一上	◎左列課程應全部修習 共計 21 學分。
	電腦輔助工程圖學	3	一下	
	電腦輔助立體設計	3	二上	
	電腦輔助產品設計	3	二上	
	機電整合與實作	3	二下	
	整合產品開發(一)	3	三上	
	整合產品開發(二)	3	三下	
專業科目二	精密模型製作	3	一下	◎左列課程至少須修習 6 學分。
	機器人邏輯模擬與分析(一)	2	一下	
	機器人邏輯模擬與分析(二)	2	二上	
	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3	二上	
	機械元件設計與實作	3	二下	
	人因測試與評估	2	二下	
	數控工具機實作	3	三上	
	機器人設計	2	三上	
	前瞻科技產品設計	3	三下	
	設計實務講座	2	四上	
創新創業實務	2	四下		
總學分數				27 學分

- 八、本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議決，院課程委員會審議，校課程委員會通過，校長公布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